

澎湖縣政府衛生局辦理食品登錄查核作業未臻落實，經審計機關促請檢討改善，已輔導業者申報並確認登錄內容，及查核登錄資料正確性，強化食品安全管理制度

審計部臺灣省澎湖縣審計室(下稱澎湖縣審計室)查核發現，澎湖縣部分食品業者未依規定於食品登錄平台申報及確認登錄內容，澎湖縣政府衛生局(下稱衛生局)亦未辦理登錄內容之查核作業，經促請檢討改進。已輔導業者完成年度登錄確認，並辦理廠商登錄內容查核，確保業者基本資料及產品資訊之正確性，強化食品安全管理制度。

衛生福利部於民國(下同)102 年 12 月訂定食品業者登錄辦法，並建置登錄平台，自 103 年起供食品業者上網登錄。按上開辦法，經該部公告類別及規模之食品業者應於該平台登錄基本資料、產品資訊、產銷行為說明等資訊，並應於每年 7 月辦理申報確認登錄內容，以落實自主管理。衛生局為維護食品衛生安全，104、105 年度分別編列預算 220 萬元、233 萬餘元辦理食品衛生管理提升計畫。澎湖縣審計室於 105 年 3 月間查核發現，截至 104 年底止，已登錄食品業者家數為 1,463 家，尚有部分業者未辦理登錄；已登錄業者計有 494 家未依規定辦理年度申報確認作業，衛生局亦未施以查核確保登錄內容之正確性、及時性及完整性，經於 105 年 4 月 26 日函請檢討改進。

嗣經澎湖縣審計室追蹤改善情形，衛生局於 105 年 5 月至 12 月間已再積極輔導 1,648 家食品業者辦理登錄，另督促業者自 105 年 7 至 12 月完成登錄平台年度確認，及查核 109 家廠商登錄內容，以強化食品安全管理制度。



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  
(擷取自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)